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燕霏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3

電子信箱：violetali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興國國小楊玟玲老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69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茲委請貴校辦理本市「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種子講師培訓及相關宣導計畫-國語文領域課程綱要培訓第二場次」一案，請研提實施計畫及經費概算表報局核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2582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興國國小楊玟玲老師

2018-08-24
12:14:20
電子公文
章

SEC 教務107/08/27 08:50



1070005544

無附件